

## 岳麓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考核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考核对象及分值	考核方式	备注
工作组织与推进	部署推进	明确部门（单位）责任领导，明确负责科（室），明确专门工作人员（经费）。	街道（镇） 4分 区直相关部门 5分	提交文字材料、网页截图	
		积极参加基层政务公开业务培训。	区直相关部门 5分	查看培训签到表	
		积极参加上级基层政务公开业务培训。 组织本级基层政务公开培训。	街道（镇） 4分	查看培训签到表、提交组织培训照片	
		统筹辖区内社区（村）开展基层政务公开工作。	街道（镇） 4分	提交相关照片、文字材料	
	推进实效	按照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要求，对照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街道（镇） 4分 区直相关部门 10分	提交文字材料、照片、图片	
公开内容	目录梳理与公开	按照“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和上级标准要求（26个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升级2020版政务公开事项目录，并进行全面、深入梳理，细化至三级事项，形成本级（本领域）2021版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于5月28日前报区政务公开办，经过区政务公开办审核、批准发布。	街道（镇） 10分 区直相关部门 20分	提交文字材料、网页截图	
		指导辖区内社区（村）按照“应公开 尽公开”原则，在街道（镇）公开目录的基础上结合实际做“减法”，细化至三级事项，梳理形成社区（村）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于6月28日前报区政务公开办，经区政务公开办审核、批准发布。	街道（镇） 4分	提交文字材料、网页截图	
	内容发布	按照政务公开标准目录要求在相应载体（专栏、专区、公示栏等）上及时、准确公开信息并动态更新。	街道（镇） 2分 区直相关部门 10分	提交相关照片、实地察看	
		社区（村）级利用公开栏、微信群等渠道，重点公开乡村振兴、村级财务、惠农政策、养老服务、社会救助等方面的内容。	街道（镇） 4分	提交相关照片、实地察看	
公开渠道	线下公开专区	在本级及镇街实体政务大厅建设基层政务公开专区，专区内集中摆放应公开内容。	街道（镇） 5分	提交相关照片、实地察看	
		专区位置显眼、专区内布局合理，有统一、清楚的“政务公开专区”标识标牌。	街道（镇） 2分	提交相关照片、实地察看	
		专区配置电脑、打印机（或其他有此功能的设施设备如触摸屏、自助办事终端等）设施设备，保证设施设备正常使用，确保专区可实现公开信息查询、服务事项办理、依申请公开等功能。	街道（镇） 2分	提交相关照片、实地察看	
		专区有专人提供公开信息咨询服务。	街道（镇） 2分	提交相关照片、实地察看	
		专区摆放办事指南、“一件事一次办”办事一本通和政府公报等纸质公开查询资料。	街道（镇） 2分	提交相关照片、实地察看	
		专区纸质公开资料分类摆放，整齐、有序，内容准确、有效。	街道（镇） 2分	提交相关照片、实地察看	
	线上公开专栏	线上专栏所属领域二级目录下均有具体公开信息，且公开信息内容与公开目录表格要求一致，全面、准确。	区直相关部门 10分	提交网页截图、网上察看	
		线上专栏各领域二级目录下均有具体公开信息，且公开信息内容与公开目录表格要求一致，全面、准确。	街道（镇） 10分	提交网页截图、网上察看	
其它公开平台	社区（村）积极利用公开栏、广播、电视、报纸、大喇叭等媒介和渠道发布政务信息，方便群众查询获取。	街道（镇） 4分	提交文字材料、照片、图片		
公开管理	主动公开管理	建立基层政务公开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解读回应、信息发布问题反馈、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标识源头认定等流程、规范，所制定的工作规范能够有效指导工作推进。	街道（镇） 10分 区直相关部门 10分	提交文字材料/网页截图	
		建立政务公开专区管理机制，明确管理人员和职责。	街道（镇） 4分	提交相关照片、文字材料	
	公开渠道管理	建立线上专栏内容保障及动态管理机制，明确各领域内容保障责任单位、专栏管理责任人、信息发布及动态更新新要求等，并对专栏相关模块内容动态更新。	街道（镇） 4分 区直相关部门 10分	提交文字材料、网页截图	
		线下公示栏的信息发布建立台账。	街道（镇） 2分	提交相关照片、文字材料	
监督考评	建立考核激励机制，将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评估或考核。	街道（镇） 5分	提交相关照片、文字材料		
工作推进响应情况	平时工作	按要求及时完成基层政务公开相关工作任务或报送基层政务公开有关材料。	街道（镇） 10分 区直相关部门 20分	日常考评	
加分项	工作成效	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经验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推介，分别加5分、3分、2分。	街道（镇） 区直相关部门	提交相关照片、网页截图	
说明：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年度考核分数105分，其中基准分100分，加分项最多5分。					